



2008年春天，我收到一封来信，信封印着红色字样“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会办公厅”，旁边是手写签名“周海婴”。好熟悉的名字呀，莫非他是鲁迅先生的儿子？我与他素昧平生，为何给我来信？

阅读后才知道，这确实是周海婴先生的亲笔信，他告诉我，下周将乘上海，约我见面，有事面谈。时间、地点都交代得很详细，短短几行字，充满真诚与热情。

北京来信

王汝刚

我喜欢读鲁迅先生的书籍，还看过不少回忆鲁迅先生的文章，有些事印象很深，比如，鲁迅先生偶尔也要发文人脾气，生气了，躺在大乐新村的阳台上不起来，别人去劝，根本没有作用，只有宝贝儿子周海婴出场，才能产生立竿见影的效果。海婴不声不响，走到父亲身边，也照样躺在地下。这下，鲁迅先生只好笑着起身。父子情深，可见一斑。

按照约定，我来到淮海坊，见到了仰慕的周海婴先生。海婴先生个头很高，银灰头发，气度不凡，用句上海话形容，老克勒，卖相交关好。他说话慢条斯理，操一口北京话，偶尔加句上海话，字正腔圆，谈吐很幽默。

虽然初次见面，竟然没有距离感。海婴先生对我说，我看过电影《股疯》，你把上海滩小瘪三演活了。我告诉海婴先生，自己曾演出根据鲁迅先生小说改编的滑稽戏《阿Q正传》，扮演绍兴小瘪三——小D，海婴先生笑着说，滑稽演员真不简单，会说多种方言，老百姓就是喜欢这类通俗艺术。

言归正传，海婴先生提起一件往事，上世纪五十年代，他陪伴母亲许广平生活在上海霞飞坊（即淮海坊）。海婴喜爱摄影，经常背上照相机，外出采

风。有一次，在人民公园，遇到滑稽表演艺术家笑嘻嘻正领着儿子在散步，海婴看过笑嘻嘻主演的滑稽戏《活菩萨》《七十二家房客》，于是上前打招呼。笑嘻嘻以为遇到观众，两人无拘无束闲聊起来。海婴问笑嘻嘻，如何在舞台上表现人物喜怒哀乐的表情？笑嘻嘻眉飞色舞，娓娓道来，海婴不失时机，端起照相机，抓拍了好几张照片。笑嘻嘻开玩笑，照相胶卷价钿蛮大，还是少拍几张吧。最后，海婴抱着笑嘻嘻的儿子连生拍了一张合影。两人谈得很投机，笑嘻嘻发出邀请，寒舍就在大光明电影院隔壁同福里十七号，欢迎你上门做客。海婴被他的真诚所感动，坦诚地说，我叫周海婴，是鲁迅先生的儿子。笑嘻嘻恍然大悟，难怪面孔蛮熟。时近中午，两人才依依不舍分别。不久，海婴把相片寄给了笑嘻嘻。

时过境迁，周海婴年龄已近八十，有关单位和亲友们准备为他举办摄影展。他趁来沪做筹备工作，约我见面，送我一沓请柬和画册，邀请我作为笑嘻嘻老师的学生，参加摄影展开幕式。

2008年11月7日，我来到鲁迅纪念馆，参加“镜窥人间——周海婴80摄影展”。这次展览非常成功，海婴先生以敏锐、犀利的镜头语言，捕捉真实、鲜活的生活细节，以小见大，见证共和国发展历程，记录老百姓市井生活。特别引起我兴趣的是一组人物相片，这里既有历史名人，也有普通市民，甚至还有小贩、乞丐、报童……留下珍贵历史资料，值得后人研究。

本来，海婴先生与我相约下次来上海，一定去剧场看滑稽戏，谁知2011年4月，周海婴先生不幸逝世，我十分惋惜。虽然与他相识未久，来往不多，但是，海婴先生独特的气质和人品，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。

我于上世纪六十年代初，拜入陆钦信先生门下，学习声乐及作曲，近一个甲子的师生情谊融入血脉，形同家人，她是我如慈母般的恩师，没齿难忘。

我在她门下打下扎实的和声基础，成为日后进阶乐坛的终极力量之一。无论是种种原因的失学停课，还是拓展艺术建树的创意前行……我都受益于陆系和声的基石效应，她拱卫了上音的重要传承，成为附中作曲科的镇山之宝，辅佐了好几代人的茁壮成长，她是这个作曲家摇篮边的守护女神。

我十六岁时所作的钢琴组曲《林中生灵之歌》（“金丝猴之舞”“大象漫步”和“雄狮”……）是由陆先生改题后留下片段的最早期作品。而同陆先生一起下放金山采风并合作作词作曲的《妈妈戴上了大红花》，则是我发表于《上海歌声》的第一首歌曲，因而首次得5元8角的稿酬，这对一个高中生来说是丰厚的收入。陆先生嘱我不准乱用，我便购置了俄罗斯黑胶唱片《肖邦第一钢琴协奏曲》，伴我多年。

最难忘的是1962年深秋创作的钢琴曲《甜梦》，这一年春末，我父亲刘静因因病逝世，陆先生如慈母般地陪我度过了最艰难的岁月，从此也成为我未来前途的心灵导师。这首曲原名第一号《摇篮曲——悲歌》，便是我为纪念父亲而创作的处女作，由陆先生改定初稿。在我女儿乔乔（Joyce）五岁那一年，陆

先生在我家中与我讨论参悟父母之爱，我们共识：这是一份寄托世纪循环大爱的奉献。她说：“这是不索回报的奉献！”这给

讲述六十年的动人故事，一言难尽，铭感五内。回到当下，上音如一只飞驻在东方明珠的斑斓蝴蝶，一翼引进世界精粹，一翼覆盖中华传承，两翼齐飞，孕育百年经典。上音附中的陆系和声便是启蒙和声大系之一翼，这个体系是由几代导师辛勤打造的世界经典和声荟萃，成为音乐家的蒙学。

我们面对前辈夯实的路基，仰视他们执着的情怀和奉献，开始我们的音乐梦幻之旅，从这里，啾呀学语，学步行走，留下了百年育人的雄辩事实……不由感慨万千，彻夜难眠，欣然写下此文，谢母校，谢师恩。

了我启示，遂将此曲易名《甜梦》，后成为我演奏次数最多的作品流传于世。我逢年过节都如小辈般去拜见，每年大年年初一的午餐必在陆先生家中，这持续了多年。她家的好味道令我难忘，考究而精细，甚至在那个她受到不公平对待的时期，我们仍然每年共度春节，哪怕自制一碟美味的菜肉包子，都犹如共度时艰殷苦中作乐……她，待我如亲人，我女儿叫她奶奶。

这是一个师生间可以

节约领也称经济领，上海人却习惯称之为假领头。那种省去袖子与衣身，只保留肩胛部分的纯领子，记得在上世纪七十年代很流行。那时候我们弄堂里的女孩谁没有几个漂亮的假领头？小圆领、小方领、镶尼龙花边的或是领子上绣花的，一枚假领头可以翻出各种花头，实乃上海人的天赋。

说起假领头，还有那么一桩趣事。1976年我随母亲去湖北省随县探望在部队工作的父亲，在当地镇上的一所中学借读过一段时期。作为该校唯一来自大城市的学生，且不说本身就自带地域“光环”，就连我三天两头更换的假领头也成为他们聚焦的热点。班上



庭院长廊 (剪纸)

李守白作

苏州拙政园西园中，有一座别致的扇形小亭，立于水中小岛上，背衬葱翠小山，前临碧波清池，环境十分幽美。小亭名即轩题额“与谁同坐轩”，乃姚孟起的隶书，取意苏东坡词《点绛唇·闲倚胡床》中的句子：“与谁同坐？”轩题额两旁悬挂的是诗句联：“江山如有待，花柳自无私”，出自杜甫诗《后游》，由晚清书法大家何绍基题写。

如此妙处，与谁同坐呢？苏东坡的《点绛唇·闲倚胡床》，写的是和朋友在杭州游玩时的情景。此时的苏轼是二赴杭州任职，在知杭州任上。“闲倚胡床，庾公楼外峰千朵。与谁同坐？明月清风我。”这是词的上片，作者写自己独享明月清风，这与李白的“举杯邀明月，对影成三人”有异曲同工之妙，表达了作者不媚世俗清雅俊逸的文人风骨。“别乘一来，有唱应须和。还知么，自从添个，风月平分破。”这是词的下片，作者的诗友袁公济乘者另外一辆车赶过来了，两人同坐胡床，赋诗唱和，共分美色。苏东坡天性达观率性，一生乐游乐交，得了美景佳处，自然愿意与人分享。当然，这也得分人，如果是程颐，怕坐不到一起，两人话不投机。

杜甫写《后游》是流落西南的时候，当时中原未定，百姓多艰，诗人满腔愁愤，无由排解，只好借山水来抒怀。“寺忆曾游处，桥怜再渡时。江山如有待，花柳自无私。野润烟光薄，沙暄日色迟。客愁全为减，舍此复何之？”这首诗看似作者写再游修觉寺时的愉悦心情，而实内心沉郁。山河破碎，民不聊生，乐能几许？但令诗圣想不到的是，他的“江山如有待，花柳自无私”被后人放进风月亭中，却再恰当不过了；而假若一切皆有可能，杜甫肯定想与李白在这个小亭中坐一坐的。杜甫和李白一生见过三次，准确说是两年里见过三次，两人结伴旅游，同访隐士，把酒赋诗，还讨论了炼丹术，可谓投缘。第三次在兖州分别时，杜甫赠李白：“醉眠秋共被，携手日同行。”李白赠杜甫：“飞蓬各自远，且尽手中杯。”

轩题额由姚孟起题写，多半因为“亲不亲，故乡人”，姚只是个清末吴县贡生，历史上没啥影响，连生卒年月也不详，虽以书名，但和同时代有名有姓的众多书法家，如潘祖荫、梅调鼎、沈景修、杨沂孙、吴大澂等相比，还真显不出他来。姚孟起的隶书略仿清朝书画家陈鸿寿，但隶书不是他的强项。他的强项是楷书，把唐代著名书法家欧阳询的欧体楷书

写到了极致，因此他也被称为欧体传人。姚孟起的楷书刻意求工，没有形成自己的风格，故难成一家。事实上，吴大澂就是苏州人，而且是晚清有为的大员。但轩题额的字偏是姚孟起的。所以姚孟起应该愿意与偏爱他的故乡人同坐，“老乡见老乡，两眼泪汪汪”。

何绍基也是清末书法大家、诗人，官也做到了四川学政，但因条陈时务得罪权贵，被降官调职，而他干脆辞官讲学，在山东、湖南的书院教书十余年，晚年主持苏州、扬州书局，并卒于苏州，所以苏州亭阁尊他的字也在情理之中。

鼠，总算熄灯睡觉。不想，老鼠集体出动了，它们如穿堂风般嗖嗖地从我们的脸上铺盖跳跃掠过，惊得女孩子们一阵阵地尖叫。尖叫声尚未平息，小芹又突然冒出一句：“老鼠会不会把周珂环的假领子叼走了！”这么一来，哄笑声又盖过尖叫声。虽然使我哭笑不得，但能感觉到她们的哄笑声夹带着一种轻松的意兴，这样的轻松或许正来自于她们得知假领子真相后的恍然，原来大城市和小城镇的人一样，过日子都是省省的。

时过境迁，随着我国民众物质生活日渐富裕，假领头已成为一代上海人的记忆。然而，去年的一天，我在梅龙镇广场又遇见阔别已久的假领头。这些领子做工精致，样式

日前为一份宣讲资料的录制监听，涉及已故著名画家程十发先生姓名的读音，引起了争议。我认为应该读第四声(fà)，不同意见则指出，“发”从来都读第一声(fā)，还找来一些网上和辞书上的说法为证。

其实，他们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。程老的名字如果用繁体字写，应该是程十髮，“髮”如今简化成了“发”，但作为头髮义项解时，仍应读第四声，与“发达”的“发”(第一声)是两个词，不能混淆。不只是“头发”的“发”应读第四声，凡与此义项有关的，如“发型”“发廊”“发卡”……甚至“发指”(头发竖起来)，“发妻”(结发为夫妻的第一次娶的妻子)等等，都应该读第四声。读“fà”的“发”也有繁体字，是“發”，在还原时不可搞错。把店招写成“理發店”，把商品写成“生發油”“發蜡”都是闹笑话了。

从程老姓名的读音说起

过传忠



说到程老名“十髮”，还要涉及一项量词的知识。“髮”作为量词，是尺的万分之一。《新书·六术》上说：“十毫为髮，十髮为釐(厘)，十釐为分”。又有一说，“十髮为程，十程为分，十分为寸”(见《说文·禾部》)。可见，“十髮”表示很细微的以头发丝来计算的计量单位，取此名意含谦逊，与“程”搭配，更是巧妙，真是意味无穷。《文汇报》7月29日刊登韩天衡先生撰写的《髮老印事》一文，也提到此事，且通篇“髮(发)”字都排成繁体字，我以为是值得提倡的，容易避免误解，今后涉及人名、地名等专用名词均可参考。

程老之外，还有些例子。如老舍先生“舍”字该读第三声(shě)还是第四声(shè)呢？老舍先生姓舒，名庆春，字舍予，起“老舍”笔名时，他把姓拆开，“舍”当时有繁体字“捨”，读第三声，义为“捨弃”“施捨”。“予”是“我”的意思，“老舍”就含有始终牺牲自我的意思，颇有意义，而“舍”如读第四声时，义为房子，跟“舍予”拆开就没任何关系了。

再如巴金先生，巴老原名李芾甘，“芾”是个多音字，有两读，一读“fèi”，一读“fú”，该怎么读呢？后来从先生使用过的众多笔名中发现有“佩竿”，明显是与“芾甘”谐音的，加上四川方言的影响，恐怕读“fèi”要比读“fú”妥当些吧？

最后讲到贾平凹。“凹”字也有两读，一读“wā”，一读“āo”，读“āo”是与凸(tū)相配，表示高低不平的意思，一般似不会用在名字上。而读“wā”时与“洼”字通，多用于地名，如，据说贾先生小名是平娃，那用凹来代“娃”，似乎要合理得多，估计还是读“wā”为好吧。

总之，读人名时，要注意区分多音字，还要考虑繁体字的变化，倘涉及典故则更要注意。

其实，济南大明湖历下亭楹联采用的杜甫名句“海右此亭古，济南名士多”便是何绍基题写的。那么，如果能够穿越时空，何绍基想必是乐意与杜甫同坐的。原因很简单，他们都是“有风骨”的人，意气相投啊。何绍基的诗也写得很好，他的那句：“石根水怒水根石，天外山惊山外天”，令人称绝。

与谁同坐？来到与谁同坐轩的游客都要面对这样的提问。事实上，就旅游而言，短暂体验，休闲娱乐，快乐就行。但漫漫人生，滚滚红尘，与谁同坐，便体现了一个人的节操和志趣。

与谁同坐

周振国



七夕会

各异，与裙装、毛衣搭配，十分吸睛。营业员极力引导我买几个翻翻行头，我瞄一眼吊牌，一个领子竟要400多元，这个价格瞬间颠覆了我记忆中节约领的概念。但转想一想，为什么不可以呢？时至今日，粗粮杂粮可以化为“五谷丰登”登上豪华之宴，节约领为何就不能蜕变为高档呢？当一份记忆被沉淀为一种情结，被重新定义衍生，那么假领头的意义已超出了穿着范畴。

终究抵不住美丽的诱惑，还是购买了一个，买下的不仅仅是一个领子，更有一份时尚享受和精神满足，并捎带着一份怀旧念想，或许这便是假领头翻出的新花头。

时尚

时尚